

「暴力襲擊」是一種權勢，為了散播恐懼的種子、為了別人聽見自己的聲音、為了達到自己不夠道理的目的。屠殺異教徒、叛教者或「褻瀆」自己宗教者，以此作為一種宗教實踐，是不夠道理的，普世價值如是，基督信仰尤甚。在中世紀的羅馬帝國基督教，因為教權腐敗和政教不分的緣故，也有異端裁判所和宗教迫害的黑暗歷史，這種倒行逆施，與非暴力的耶穌基督榜樣背道而馳。

面對暴力，耶穌並非不作聲、不還口。

「耶穌說了這些話，旁邊站著的一個警衛打了他一耳光，說：『你這樣回答大祭司嗎？』耶穌回答他：『假如我說的不對，你指證不對的地方；假如我說的對，你為甚麼打我呢？』」《約翰福音 18:22-23》

雖然他當時這樣說，換來的隨時是多一記耳光，但耶穌就是這樣禁不住要發聲，因為他不願讓真相被蒙混，尤其在強權恐嚇，威脅要取他性命，務求令他閉口的時候，而尤其尤其值得我們留意的是，耶穌雖然堅持，但用的是非暴力的手段。暴力只會造成惡性循環，我們的主決定了不報復，也要求跟從祂的門徒，傳揚這種不報復、停止惡性循環、以善勝惡的寬恕信息。

然而，對真相，耶穌是毫不含糊的。

巴黎恐襲是一件傷天害理的事，無論作事者背後抱持的自以為是如何高崇的信念。我們的責任，除了真心誠意為遇難者祈禱外，也要支持巴黎人民對抗仇恨的種子，方法就是要言說真相，用聖經真理告訴世界，正在發生的是甚麼事。

言說真相，必須有真理作準則，就是一套聖經的世界觀、人觀和神觀。人因為不認識神，所以憑著血氣以自以為對的方式，處理人與人、人與世界的事，所以紛爭、嫉妒、仇恨蔓延至全世界，然後按著自己的投射製造宗教、偶像、假神，而人造的神內裡又有著人種種血氣的本質，當人盲目信靠這些假神時，這些假神的壞本質反過來又加深人種種錯誤行為自以為對的信念，所以保羅形容我們不認識神的時候，是「...隨事被牽引，受迷惑，去服事那啞巴偶像...」《哥林多前書 12:2》。

「言說真相」是一種屬靈操練，我們必須付上信心，學習耶穌基督的勇氣，也要聽道行道，以真理作準則看世情、說世情。